

# 國立中興大學外籍學生華語文獎學金實施計畫

## 一、目的

為鼓勵曾在本校華語中心進修之外語申請就讀本校學位，特設立此項獎學金。

## 二、經費來源

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-國際化專章經費。

## 三、申請資格

須符合以下資格

1. 本校一年級外籍新生。
2. 曾在本校華語中心修習華語課程並取得華語課(Level 4 以上)結業證書或華語文能力證明 (A2 以上)者。

## 四、申請時間及方式

1. 每年 9 月-10 月。
2. 申請人填妥申請表，檢附 2 年內本校華語中心華語課結業證書或華語文能力測驗證明，併同華語中心(教師)推薦信，於申請期限內繳交至國際化行政支持辦公室(OIAS)。

## 五、獎助方式及名額

1. 獎學金金額：新台幣 2 萬元。
2. 每年以獎助 10 名學生為原則。
3. 春季班入學之新生併入下一學年之獎學金申請及審查。

## 六、審查標準及程序：

依據申請者提供之華語課結業證書、華語文能力測驗證明等佐證資料評選，並提出推薦受獎學生名單後，由國際事務處召開處務會議審查，審查紀錄簽請校長核定後造冊核撥獎助金。